公司代码:603890　　公司简称:春秋电子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秋电子	6038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鹏	潘晓杰
联系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益德路 988 号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益德路 988 号
电话	0512-57445099	0512-57445099
传真	0512-57293992	0512-57293992
电子信箱	zhengquan@chunqiu-group.com	zhengquan@chunqiu-grou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属于消费电子产品主要结构件细分行业,依托从精密模具设计、制造到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结构件模组的一体化整体的服务能力,是行业中的领先企业之一。公司依托联想、戴尔、三星电子、惠普、LG 等核心大客户资源优势,进一步开拓其他品牌客户资源,抓住了“2025 年国补”与“Windows 系统更新”带来的需求增长,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在关停南昌基地的影响下,公司营收依然创历史新高,同时高端化镁合金产品占比也在稳步提升。

公司正在着力拓展的新能源汽车镁合金材料应用属于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的汽车零部件领域,公司利用自身在镁合金材料应用多年积累的技术经验、半固态成型技术和先进的生产设备优势,依托国内外多家主流新能源汽车制造商及其供应商的客户资源,抓住了“镁铝性价比”边际提升的机会窗口,加快拓展应用领域,从中控支架延升至三电散热外壳等领域,持续提升单车价值量,未来高增长态势有望保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此外,公司瞄准快速增长的数据中心液冷服务市场,在报告期内启动对 D2C 液冷技术全球开拓者之一——丹麦 Asetek 的并购。其成立于 2000 年,在台式机及数据中心液冷解决方案领域均有深厚积淀,台式机液冷领域,下游客户涵盖主要头部厂商,每年配合 AMD、Intel 等芯片厂商推出新品,配套 Asetek 解决方案成为在高端系列产品中,消费者选择的重要参考点。数据中心液冷业务此前受制于财务约束与当时市场需求不足体眠,随着公司完成收购后,将结合 Asetek 在数据中心液冷领域十多年的技术积淀与公司强大制造能力,加大投入,以新姿态回归数据中心液冷市场,未来将成为公司新的重要增长引擎。

(一)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消费电子及其它泛智能结构件模组及相关精密模具从设计、模具制造到结构件模组生产的一站式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模组及相关精密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笔记本电脑及其他电子消费品的结构件模组及相关精密模具。

结构件模组是机械、电子类产品的框架结构,由外壳、内部支撑部件、基座等在内的多种特定形状的结构件组合而成,具有承受载荷、固定零部件、外观装饰、保护产品内部器件不受外力破坏等作用;模具是结构件模组生产基础,公司模具直接对外销售形成收入。

泛智能结构件产品及模具主要包括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及模具,具备承重、固定、散热等作用,主要销售包括中控支架、三电散热壳体等产品及与之配套的精密模具。

1、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模组

公司为主流消费电子产品厂商提供精密结构件模组产品,其中以笔记本电脑结构件模组为主。笔记本电脑结构件模组包括四大件:背盖、前框、上盖、下盖以及金属支架,上述结构件模组在装配笔记本电脑过程中需容纳显示面板、各类电子元器件、转轴等部件,其结构性能对制造精密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同时由于其还具有外观装饰功能,故该类产品对生产企业的设计能力亦有较高的要求。

图:笔记本外壳示意图

2、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配套精密模具和家电商用模具

公司消费电子产品精密模具分为配套模具及商用模具,其中配套模具系公司用于生产精密结构件模组的相关模具,其主要客户为联想、戴尔、三星等笔记本电脑整机厂商及其相关代工厂;商用模具系公司本身不生产其成型产品的模具产品,其主要客户为三星家电、LG、博西华、夏普等家电类整机厂商。

3、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镁合金应用

镁合金有良好的耐蚀性、铸造性、机械强度,是最轻的实用合金,具有良好的车削性以及更高的强度–密度比(比强度)和刚性、高散热性,杰出的铸造性能、最佳的吸震性和极佳的加工性,使其成为目前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的最佳选择。

公司在镁合金材料应用方面具有多年的制造经验和技术优势,通过半固态射出成型技术,在新能源汽车的轻量化发展趋势中,通过车载屏幕快速切入到新能源汽车的零部件供应链中,可为新能源汽车中控系统、转向系统、电控系统等方面提供应用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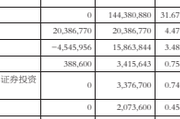

图:新能源汽车镁合金中控屏示意图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结构件模组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标准化笔记本电脑成品电子元器件、塑胶材料、金属材料、绝缘材料等。公司通过国内及国外进口方式采购塑料原料。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联想、戴尔、三星电子、惠普等国际知名大型企业,拥有全球范围内的采购体系,需要公司产品质量符合不同国家或地区的质量要求。为满足产品的特殊质量要求并与重要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部分原材料从客户采购体系中选择符合本公司采购标准的供应商处购买,使得供应商及原材料符合公司、客户共同的采购标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合理储备”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控制和减少产品积压的情况。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计划,确定本公司的生产布局,然后进行生产排程,制定生产的周计划、月计划并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方式,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对供货种类、产品责任、质量要求、交货方式、付款方式等达成原则性共识。客户根据生产计划按产品分年度、季度或月度以订单方式向公司发出采购计划生产出货完成销售。

公司具备符合行业特性的独立采购及生产、销售模式,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6,056,504,698.48	5,853,365,917.44	3.47	5,749,329,38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12,472,379.25	2,899,449,392.61	14.24	2,691,500,960.01
营业收入	4,392,228,342.73	3,945,040,020.01	11.34	3,257,313,973.21
利润总额	333,076,274.94	198,958,785.07	67.41	43,616,7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896,087.00	211,313,346.07	34.82	26,746,70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662,344.41	86,315,309.50	169.55	19,752,32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027,193.13	428,264,877.35	−10.10	525,004,073.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8	7.56	增加 1.82 个百分点	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8	33.33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48	31.25	0.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67,716,387.70	1,057,939,682.01	1,271,158,292.28	1,195,413,98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97,264.10	53,021,042.59	137,682,335.15	53,895,44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139,554.53	44,174,614.15	114,034,808.40	42,313,36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7,749.99	119,207,478.62	83,444,379.43	164,857,585.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4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4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薛革文	0	144,380,880	31.67	0	质押	25,000,0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386,770	20,386,770	4.47	0	无		境外法人
薛赛琴	−4,545,956	15,863,844	3.48	0	无		境内自然人
蔡玉宝	388,600	3,415,643	0.7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鑫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翰鑫融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3,376,700	0.74	0	无		其他
陆秋萍	0	2,073,600	0.4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黄俞辉	612,000	1,672,000	0.3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魏晓锋	−129,400	1,534,280	0.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199,224	1,479,425	0.32	0	无		境外法人
蔡燕莉	90,000	1,445,700	0.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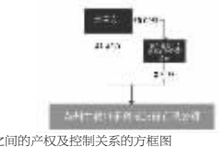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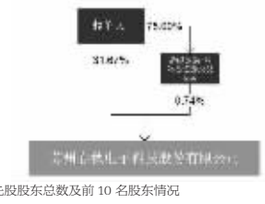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4,392,228,342.73 元,同比增长 11.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896,087.00 元,同比增长 34.8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1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举行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革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独立董事沈晓华女士、王亚先生、钱军辉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5 年度 ESG 报告》及摘要。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46,808,401 股,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89,361,680.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37%。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供投资者查阅。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和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折合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综合授信额度对应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任意单一综合授信额度的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确保公司 2026 年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公司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融资的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合肥经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6 亿元;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博大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3.5 亿元;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合肥精深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3.5 亿元;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东莞英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1 亿元。上述担保共计 14 亿元,担保方式为一般保证或连带保证。担保期限自签订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五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由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因此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影响,为减少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产品等业务,从而规避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在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不超过 15,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汇/售汇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 2026 年度远期结汇售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存在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基于实际情况进行判断和减值测试,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法规规定和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确保公司会计信息的公允性与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供投资者查阅。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4 月)》,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1、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逐项表决了上述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

(1)薛革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2)陆秋萍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3)熊先军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4)薛晨辉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5)沈晓华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6)王亚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7)钱军辉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董事薛革文先生、陆秋萍女士、熊先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股东会将听取《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供投资者查阅。

2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2),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2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因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284,896,087.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0,432,314.92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46,808,401 股,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89,361,680.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37%。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9,361,680.20	64,489,356.9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4,896,087.00	211,313,346.07	26,746,705.8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40,432,314.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3,851,037.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4,318,712.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3,851,037.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8.26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3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相应修改,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自 2025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983 股,公司总股本由 446,807,418 股变更为 446,808,401 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6,807,418 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6,808,401 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46,807,41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46,807,418 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46,808,40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46,808,401 股。
3	第八十一条 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八十一条 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	第八十五条 股东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 股东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由公司章程规定的需出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八十五条 股东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 股东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由公司章程规定的需出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5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 (九)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 (九)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

除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上述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4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 23 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